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文件

校发〔2024〕161号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关于授予卫晓东等15人 博士学位的决定

各有关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暂行实施办法》《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经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决定授予卫晓东等8人理学博士学位，授予严茹莎等2人工学博士学位，授予杨硕等5人管理学博士学位。名单详见附件。

附件：2024年8月授予博士学位名单



附件：2024年8月授予博士学位名单

序号	申请学位类别	学科（专业）	申请人
1	理学博士	气象学	卫晓东
2	理学博士	气象学	江梦圆
3	理学博士	气象学	齐雅静
4	理学博士	气象学	王铭杨
5	理学博士	应用气象学	王立红
6	理学博士	应用气象学	伍翥嵘
7	理学博士	海洋气象学	岳鑫鑫
8	工学博士	环境科学与工程	严茹莎
9	管理学博士	管理科学与工程	杨硕
10	管理学博士	管理科学与工程	刘琦瑶
11	管理学博士	管理科学与工程	赵银银
12	管理学博士	管理科学与工程	凌美君
13	管理学博士	高等教育管理	赵慧
14	理学博士	气候系统与气候变化	YAHAYA IBRAHIM
15	工学博士	信息与通信工程	ALABADA LIYANAGE MAHEESHA DHASHANTHA SILVA